**贫困户脱贫退出标准**

贫困人口脱贫退出以户为单位，主要衡量标准是家庭人均纯收入，以及“两不愁三保障”情况，脱贫退出标准可概括为“一出三不出”。

　　“一出”。现有建档立卡贫困户，通过享受帮扶措施或自身努力，解决了“两不愁三保障”问题，且家庭人均纯收入稳定超出贫困识别标准，可予以脱贫。。

　　“三不出”。现有建档立卡贫困户中，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，不能脱贫退出。

　　（一）农户家庭人均纯收入没有稳定超过国家扶贫标准，没有稳定实现“两不愁三保障”的农户；

　　（二）虽然享受了扶贫政策，但生产生活条件无明显改善，扶贫成效还需继续巩固的农户；

　　（三）当年新识别或返贫的贫困户不作脱贫退出处理。